

# 最新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心得体会(精选5篇)

心得体会是我们在成长和进步的过程中所获得的宝贵财富。好的心得体会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心得体会以下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质的心得体会范文，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心得体会篇一

教师作为一支具有很高文化素质的社会队伍，学好法律是一件重要的事情。尤其是《教师法》更是一门必修的科目。我国于1993年10月31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其中第八条有关教师应当履行义务的规定使我深感重任在肩。

《教师法》规定教师

(一)遵守法律、法律和职业道德，为人师表；

(六)不断提高思想政治觉悟和教育教学业务水平。

教师是“人类灵魂的工程师”，自古就是“教书育人，为人师表”。但“育人”随着时代的发展，不断有新的资料，此刻我们社会主义国家是培育“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四有新人。这就要求老师具有必须的政治素质、思想素质、业务素质。古人对教师的职责概括为：传道、授业、解惑。这其实只指出了老师“教书育人”的职责中教书的一面，而“为人师表”则对老师提出了更高的人格上的要求。

透过对《教师法》的学习，我认为要很好地履行教师的义务，首先在教育教学过程中，不断丰富自身学识，努力提高自身潜力、业务水平，严格执行师德师规，有高度的事业心、职

责任心、爱岗敬业。坚持“一切为了学生，为了学生的一切”，树立正确的人才观，重视对每个学生的全面素质和良好个性的培养，不用学习成绩作为唯一标准来衡量学生，与每一个学生建立平等、和谐、融洽、相互尊重的关系，关心每一个学生，尊重每一个学生的人格，努力发现和开发每一个学生的潜在优秀品质，坚持做到不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

其次“为人师表”成为新时期师风师德建设的重点和基础，教师要重视教育法规的学习，具有依法执教意识，以及对违法违规行为的辨识力，教师应重视自身的道德形象，追求人格完美，重视教师职业的特质修养和个性魅力，有更高的人文目标，还要注意提高自我的思想修养。教师要严格要求自我，自觉遵守学校的规章制度和有关规定，以身作则，洁身自好，以德服人，以身立教，为学生树立起楷模的形象。

师德决定了教师对学生的热爱和对事业的忠诚，决定了教师执着的追求和人格的高尚；师德直接影响着学生们的成长，教师的理想信念、道德情操、人格魅力直接影响到学生的思想素质、道德品质和道德行为习惯的养成。高尚而富有魅力的师德对学生的影响是耳濡目染的、潜移默化的、受益终生的。在今后教学中我将注意学习政策法规，依法执教，学习模范、优秀教师站在时代的前列，服务人民的精神；学习他们爱祖国、爱人民、忠诚于人民的教育事业的崇高思想；学习他们关爱学生临危不惧、奋不顾身、无私奉献的高尚师德；学习他们艰苦奋斗、勇于探索、开拓创新的敬业精神，不断地自我教育、自我改善、自我提高，牢固树立服务于教学、服务于学生的观念，为学生健康成长而爱岗敬业，用心奉献、严于律己、严守纪律、清正廉洁、依法施教。认真解决自我思想和工作中存在的种种问题，加强政治业务学习，加强师德修养，作为为人民服务的教师，做让人民满意的教师。

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心得【篇2】

##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心得体会篇二

第四十条本法下列用语的含义是：

(一) 各级各类学校，是指实施学前教育、普通初等教育、普通中等教育、职业教育、普通高等教育以及特殊教育、成人教育的学校。

(二) 其他教育机构，是指少年宫以及地方教研室、电化教育机构等。

(三) 中小学教师，是指幼儿园、特殊教育机构、普通中小学、成人初等中等教育机构、职业中学以及其他教育机构的教师。

第四十一条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中的教育教学辅助人员，其他类型的学校的教师和教育教学辅助人员，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参照本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军队所属院校的教师和教育教学辅助人员，由中央军事委员会依照本法制定有关规定。

第四十二条外籍教师的聘任办法由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规定。

第四十三条本法自1994年1月1日起施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心得体会篇三

第七条教师享有下列权利：

(一) 进行教育教学活动，开展教育教学改革和实验；

(二) 从事科学研究、学术交流，参加专业的学术团体，在学术活动中充分发表意见；

(三) 指导学生的学习和发展，评定学生的品行和学业成绩；

(四) 按时获取工资报酬，享受国家规定的福利待遇以及寒暑假期的带薪休假；

(六) 参加进修或者其他方式的培训。

第八条教师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一) 遵守宪法、法律和职业道德，为人师表；

(六) 不断提高思想政治觉悟和教育教学业务水平。

第九条为保障教师完成教育教学任务，各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有关部门、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一) 提供符合国家安全标准的教育教学设施和设备；

(二) 提供必需的图书、资料及其他教育教学用品；

(三) 对教师在教育教学、科学研究中的创造性工作给以鼓励和帮助；

(四) 支持教师制止有害于学生的行为或者其他侵犯学生合法权益的行为。

##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心得体会篇四

第十八条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应当办好师范教育，并采取措施，鼓励优秀青年进入各级师范学校学习。各级教师进修学校承担培训中小学教师的任务。

非师范学校应当承担培养和培训中小学教师的任务。

各级师范学校学生享受专业奖学金。

第十九条各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学校主管部门和学校应当制定教师培训规划，对教师进行多种形式的思想政治、业务培训。

第二十条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社会组织应当为教师的社会调查和社会实践提供方便，给予协助。

第二十一条各级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措施，为少数民族地区和边远贫困地区培养、培训教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心得体会篇五

目前，通过对《教师法》的学习，又一次让我倍受鼓舞，再次感遭到教师职业的神圣和教师职业的荣耀。《教师法》第一次以法律情势明确了教师在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重要地位，对教师的权利、义务、任用、考核、培训和待遇等方面作了全面的规定，是我国教师队伍建设走向规范化、法制化的根本保障。教师作为一支具有很高文化素质的社会队伍，学好法律是一件重要的事情。特别是教师法更是一门必修的科目。

在学习的进程中，我不但更新了自己对法律知识的熟悉，而且清楚的了解到自己的法律地位，熟悉到作为一位教育前线的教师所应尽的责任和义务，《教师法》不但帮助教师得到自己的所得，也让教师有了行为上的准则，只有学好教师法才能保证教师享有自己的权利。但长时间以来，《教师法》固然存在着，但是每当教师的正当权益被侵害时，能够主动利用这件法律武器去保卫自己的人却未几，这说明教师只是知法、遵法还是不够的，由于用法也是我们基本的权利。为进步对《教师法》的熟悉，建立法的观念，真正做到学法、知法、懂法、遵法，知道自己应承当的义务，并公道地维护自己的正当权益。我校教师学习了《教师法》。

通过学习《教师法》我以为要很好地履行教师的义务，在教育教学进程中，不断丰富本身学识，努力进步本身能力、业务水平，严格执行师德规范，有高度的事业心、责任心、爱岗敬业。建立正确的人才观，重视对每个学生的全面素质和良好个性的培养，与每个学生建立同等、\_\_\_、\_\_\_、相互尊重的师生关系，关心每个学生，尊重每个学生的人格，努力发现和开发每个学生的潜伏优秀品质，坚持做到不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为人师表，重视本身的道德形象，寻求人格完善，重视教师职业道德修养和个性魅力，进步自己的思想觉悟。教师要严格要求自己，自觉遵守学校的规章制度和有关规定，以身作则，明哲保身，以德服人，以身立教，为学生建立起楷模的形象。明确了自己作为教育工作者的权利和义务，，有益于我们增进遵法\_\_\_的意识，建立依法维权的观念，自觉落实依法治教的行为。

在今后的教育教学工作中，一定要以《教师法》为根据，坚持权利与义务相同一的原则，依法享有教育教学、学术活动、管理学生、取得劳动报酬、民主管理、进修培训等权利，并自觉履行遵纪遵法、履行聘约、教育学生、关爱学生、制止侵害、自我进步等义务。作为教师，知法是重要的权利义务，学法是重要的必修课程，遵法是重要的师德内容，用法是重要的基本功架，\_\_\_是重要的基本职责通过学习教师法，进一步进步了熟悉，用《教师法》来规范和鞭策自己，在传授科学文化知识的同时，还要保护学生的身心健康，保障学生正当权益，增进学生在品德、智力、体质等方面全面发展。这样才得以使我们的事业走向辉煌使我们的教育对象健康成长。

目前，通过对《教师法》的学习，又一次让我倍受鼓舞，再次感遭到教师职业的神圣和教师职业的荣耀。《教师法》第一次以法律情势明确了教师在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重要地位，对教师的权利、义务、任用、考核、培训和待遇等方面作了全面的规定，是我国教师队伍建设走向规范化、法制化的根本保障。教师作为一支具有很高文化素质的社会队伍，学好法律是一件重要的事情。特别是教师法更是一门

必修的科目。在学习的进程中，我不但更新了自己对法律知识的熟悉，而且清楚地了解到自己的法律地位，熟悉到作为一位教育前线的教师所应尽的责任和义务，《教师法》不但帮助教师得到自己的所得，也让教师有了行为上的准则，只有学好教师法才能保证教师享有自己的权利。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学习心得（精选篇4）